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AC.26/Dec.47 (1998)  
3 Februar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理事会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 1998 年 2 月 2 日  
在日内瓦举行的第 75 次会议就第一批  
损失超过 100,000 美元以上的个人  
索赔(“D”类索赔)第一部分  
作出的决定理事会,

根据索赔程序暂行规则第 38 条, 收到了为审查损失超过 100,000 美元的个人索赔(“D”类索赔)而任命的专员小组提出的第一份报告的第一部分, 包括 69 项个人索赔,<sup>1</sup>

应理事会关于提供补充资料的要求, 经小组书面保证, 按照理事会通过的既定标准, 小组在决定是否应赔偿损失时, 向来需要书面证据及其他适当证据, 只在例外情况下和为了损失要素起见才连同书面证据和其他适当证据依靠可接受的解释性说明(按报告第 75 段中的定义),<sup>2</sup>

1. 批准专员小组的建议, 并为此,

<sup>1</sup> 告案文附后(S/AC.26/1998/1 号文件)。根据索赔程序暂行规则中的保密规定(第 30 条第 1 款和第 40 条第 5 款), 将不公布支付给每个索赔人的赔款额的明细表, 该表将单独提供给每个有关政府和国际组织。

<sup>2</sup> 附上小组主席 1998 年 1 月 19 日的解释信, 其内容载于第 S/AC.26/1998/2 号文件。

2. 决定，根据规则第 40 条，批准报告中对 61 项索赔建议的赔偿额。报告附件二列出的每个国家或国际组织的总额如下：

国家或国际组织	建议赔偿的索赔数	未建议赔偿的索赔数	建议赔偿额(美元)
澳大利亚	2	-	105,307.00
巴西	0	3	0.00
加拿大	9	-	474,954.00
法国	1	-	137,854.00
德国	1	-	55,360.00
印度	3	-	52,283.00
爱尔兰	1	-	7,400.00
以色列	1	-	98,429.00
意大利	1	-	88,584.00
约旦	8	2	407,042.00
科威特	13	-	1,252,509.00
巴基斯坦	1	-	25,572.00
苏丹	1	-	24,913.00
瑞典	1	-	10,000.00
联合王国	5	-	187,560.00
美国	5	2	2,424,418.00
开发署 华盛顿特区	1	-	53,976.00
建议总额	54	7	5,406,161.00

3. 重申根据第 17 号决定 [ S/AC.26/Dec.17 (1994) ] 一俟资金到位便应支付赔款，

4. 提醒在根据第 17 号决定 [ S/AC.26/Dec.17 (1994) ] 付款后，根据第 18 号决定 [ S/AC.26/Dec.18 (1994) ] 的规定，各政府和国际组织应在收到付款后 6 个月内按批准的赔款额发放，并应至迟于该期限到期后三个月内提供款项发放的情况，

5. 注意到在目前阶段还没有对报告第 19 段中提到的 7 项索赔和第 31 段中提到的 1 项索赔提出建议，

6. 请执行秘书向秘书长和伊拉克共和国政府提供报告的副本，并向每个有关政府和国际组织提供报告的副本和支付给每个索赔人的赔款额的明细表。

-- -- -- -- --